

证券代码：600702

股票简称：G 沱牌

编号：2006-025

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■每股分配比例及每 10 股分配比例：公司每股配发现金红利 0.02 元，每 10 股配发现金红利 0.20 元。

■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：公司每股派发税前红利 0.02 元，每股配发税后红利 0.018 元。

■股权登记日：2006 年 7 月 7 日

■除权除息日：2006 年 7 月 10 日

■红利发放日：2006 年 7 月 14 日

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06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。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05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

方案内容为：以公司 2005 年度末总股本 337,3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向全体股东共计分配股利 6,746,000.00 元，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334,907,423.63 元全部结转至下年度。扣税后社会公众股中的个人股东和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8 元。有限售条件的法人股股东所得税自行缴纳，实际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.20 元。

二、分红时间安排

股权登记日：2006 年 7 月 7 日

除权除息日：2006 年 7 月 10 日

红利发放日：2006 年 7 月 14 日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分配对象：截止 2006 年 7 月 7 日下午 3:00 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“G 沱牌”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式

1、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、有限售条件高管股于 2006 年 7 月 14 日通过其托管券商直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；

2、有限售条件流通法人股股息由本公司直接划入其指定帐户。

五、咨询方式

1、咨询机构：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

2、咨询电话：0825-6618269

3、联系人：周建

六、备查文件

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

特此公告

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6 年 7 月 3 日